

# 惠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项目采购需求书

1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惠来县护城河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可研报告编制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1. 名称：惠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. 地址：揭阳市惠来县惠城镇葵和大道 531 号 3. 联系电话：0663-6681336 4. 联系人：史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惠来县护城河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可研报告编制项目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可研报告编制单位需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服务机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中选人需具备工程咨询（市政公用工程）乙级资质及以上资质，并承诺能按时完成服务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没有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项目背景：惠来县城护城河上游段（县司法局宿舍以北至沈海高速以南）因长期受面源污染、底泥淤积及生境退化影响，水体自净能力下降、水生态功能受损。为解决惠来护城河水体黑臭的问题，需





		<p>采购一家设计单位对护城河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编制可研报告，项目拟建成后水质主要指标将达到国家地表水V类标准，实现“生态、景观、水清、气净”的全生态治理目标，保障河道长治久清。</p> <p>2. 工作内容：针对惠来县城护城河上游段（县司法局宿舍以北至沈海高速以南）水环境退化问题，系统开展外源治理、内源治理、生态修复及生态循环补水四大治理路径的方案研究与技术论证。在此基础上，完成工程规模测算、技术经济比选、投资估算、环境影响评价及效益分析，确保项目建成后水质主要指标达到国家地表水V类标准，形成“生态、景观、水清、气净”的全生态治理技术方案，为项目决策与立项审批提供科学依据。</p> <p>3. 进度要求：中选人自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惠来县护城河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可研报告编制。</p> <p>4. 提供服务数量要求：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不少于1名注册工程师或中级以上工程师开展本项目的评估工作。中介服务机构须提供可研报告（一式四份）给项目业主单位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工作并出具可研报告。</p> <p>2. 合同履行地点：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。</p>

		3. 合同履行方式: 中介服务机构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后将可研报告送达至业主单位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: [2002]10 号文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的有关规定及粤价[2000]8 号文, 最高限价¥25200, 最低限价¥16800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个工作日,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: 报告需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报告验收不合格时, 退回中介服务机构, 由中介服务机构在约定的时间内对报告进行整改和重新制作。
10	结算方式	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5 个工作日内, 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。
11	违约责任	中介服务机构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违约责任损失等违约责任。项目业主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合同, 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



		<p>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到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